朝陽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畢業專題施行細則」

九十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六次系務會議修正(91.01.08)

九十二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93.05.04)

 97學年度第2學期畢業專題委員會修訂(98.04.09)

97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系務會議修訂(98.04.28)

9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畢業專題工作小組修訂(99.03.02)

9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修訂(99.03.09)

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7次系務會議修訂(102.04.30)

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10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104.06.09)

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學生事務委員會議修正(105.07.14)

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105.09.06)

1. 朝陽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以下簡稱本系)為訓練學生獨立思考及理論與實務結合之訓練目的，特訂定本系畢業專題施行細則。
2. 因應畢業專題施行細則，由學生事務委員會負責規劃，以推動後續相關工作。
3. 畢業專題修習之相關規定：
4. 本系畢業專題之修習時間，訂於大三下學期開始，至大四畢業。
5. 畢業專題類型可分為『實務企劃』、『研究調查』等兩類。
6. 畢業專題以分組方式進行，每組人數為四至六人；本系五年一貫學程之預研生，得一人一組；如遇特殊狀況授權系主任處理。
7. 畢業專題分組同一學制得跨班及跨模組進行。
8. 畢業專題若無法如期完成，由各組之指導老師延長其修習時間。
9. 畢業專題須採中文或英文撰寫，『研究調查』類型之畢業專題報告書的內容及格式依循本系碩士論文相關規定辦理，而『實務企劃』類型之畢業專題報告書的內容及格式依循前年度全國技專校院學生實務專題製作競賽相關規定辦理。封面格式與顏色以學校公告當年度碩士論文封面規定為依據。
10. 延聘指導老師之相關規定
11. 畢業專題指導老師需為本系專任教師。
12. 畢業專題指導老師以一位為原則，最多不得超過二位，每位老師各學年最多指導二組。
13. 修習畢業專題學生應於大二下學期期中考至期末考結束前，選定指導老師與繳交『指導畢業專題同意書』(附件一)，經指導老師簽名同意後送系辦公室彙整造冊，另副知學生事務委員會。
14. 未如期選定指導老師者，將由學生事務委員會指定指導老師，不得有異議。若至大三開學前仍未繳交『指導畢業專題同意書』者視同自動延長修業時間。如有不可抗拒之原因，需提出書面報告向學生事務委員會申訴。
15. 學生因特殊原因需更換指導老師或換組時，須填具『變更畢業專題指導老師申請書』(附件二)，並經原任指導老師、新任指導老師及系主任同意，送系辦公室彙整歸檔並副知學生事務委員會後，始可更換。
16. 轉學（系）生及雙主修同學之相關規定
17. 大三之轉學（系）生於轉入本系後，應於轉入之當學期選修畢業專題。轉學（系）生得不受第三條第三款之人數限制。
18. 雙主修之同學於選修本系為雙主修者，應於選修本系之當學期修習畢業專題。雙主修同學得不受第三條第三款之人數限制。
19. 畢業專題考試之相關規定
20. 畢業專題考試以公開口頭發表審查及書面審查方式進行，畢業專題小組應於口頭發表前繳交畢業專題初稿、畢業專題海報並填具『畢業專題發表類型表』(附件三)經指導老師簽名同意後，繳交至系辦彙整始可進行考試。
21. 畢業專題考試應於大四下學期結束前完成。未如期完成者，視同延長畢業年限，直至專題考試完成。
22. 畢業專題口頭發表審查：

1. 發表活動日期配合當年度全國技專校院學生實務專題製作競賽活動時程，於大四下學期舉辦，並由碩士班一年級研究生負責規劃、辦理與主持，以鼓勵本系全體學生積極於休閒事業相關專題研究，落實休閒實務畢業專題課程之推動。

2. 由學生事務委員會推薦校外具有休閒產業相關背景之專家、學者，由系主任遴選2至3位為審查委員，以學生口頭發表後進行評分，結果由審查委員填具『畢業專題口頭發表評審表』(附件四、五)送系辦公室彙整造冊。

3. 『實務企劃』類畢業專題評分項目包含：

(1) 專題內容方面佔40%：

A.創新性(12%)。

B.實用性(12%)。

C.預期效益(8%)。

D.方法與過程(4%)。

E研究動機(4%)。

(2) 報告表現方面佔45%：

A.簡報技巧及服裝儀容(30%)。

B.問題回應(15%)。

(3) 海報佔15%：

A.資訊內容完整性(5%)。

B.主題表達明確性(5%)。

C.色彩運用與版面設計(5%)。

4. 『研究調查』類畢業專題評分項目包含：

(1) 專題內容方面佔40%：

A.主題創新與價值(10%)。

B.內容完整性(30%)。

(2) 報告表現方面佔45%：

A.簡報技巧及服裝儀容(30%)。

B.問題回應(15%)。

(3) 海報佔15%：

A.資訊內容完整性(10%)。

B.版面設計(5%)。

5. 口頭發表時間以每組20分鐘為原則，得依當年度畢業專題發表組數進行調整，每組發表時間應留5分鐘進行評審評論與提問。

6. 畢業專題發表評分結果依評分結果擇優獎勵，並另設若干鼓勵獎項。

1. 畢業專題書面審查由畢業專題指導老師進行書面評分，並填具『畢業專題書面評審表』(附件六)，經指導老師簽名後繳交至系辦公室彙整。
2. 畢業專題之審查
3. 考試成績，以六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公開口頭發表審查成績佔50%及書面審查成績佔50%。
4. 畢業專題報告如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生事務委員會審查確定者，以不及格論。
5. 通過畢業專題考試之學生，應將畢業專題紙本二冊(不限頁數)及相關電子檔（包含全文、簡報檔、500字摘要、海報檔）之光碟於畢業離校前，繳交系辦公室，未如期繳交者，將無法辦理離校手續。
6. 本施行細則未盡事宜，另召開學生事務委員會議討論決議辦理。
7. 本施行細則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一

朝陽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

指導畢業專題同意書

本人同意指導大學部學生畢業專題，學生名單如下

組長(姓名/學號) ：\_\_\_\_\_\_\_\_\_\_/\_\_\_\_\_\_\_\_\_\_

組員(姓名/學號) ：\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

指導老師：（簽名）

系 主 任：（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註：請於大二下學期結束前，繳交題目與選定老師，題目經指導老師同意後送系所辦公室彙整。

附件二

朝陽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

變更畢業專題指導老師申請書

學生名單：

組長(姓名/學號) ：\_\_\_\_\_\_\_\_\_\_/\_\_\_\_\_\_\_\_\_\_

組員(姓名/學號) ：\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

變更事由：

原任指導老師：（簽名）

新任指導老師：（簽名）

系 　主 　任：（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

朝陽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

畢業專題發表類型表

題目：

題目類型：（由指導老師勾選）

□實務企劃 □研究調查

組長(姓名/學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組員(姓名/學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指導老師：　　　　　　　　　　　　　　　　（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

朝陽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

實務企劃類畢業專題口頭發表評分表

題目：

|  |  |  |
| --- | --- | --- |
| 項目 | 意見 | 分數 |
| 專題內容(40%) | 創新性 | 12% |  |  |
| 實用性 | 12% |  |  |
| 預期效益 | 8% |  |  |
| 方法與過程 | 4% |  |  |
| 研究動機 | 4% |  |  |
| 報告表現(60%) | 簡報技巧及服裝儀容 | 30% |  |  |
| 問題回應 | 15% |  |  |
| 海報 | 15% |  |  |
| 合計 |  |

評分老師: (簽名) 年 月 日

附件五

朝陽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

研究調查類畢業專題口頭發表評分表

題目：

|  |  |  |
| --- | --- | --- |
| 項目 | 意見 | 分數 |
| 專題內容(40%) | 主題創新與價值 | 10% |  |  |
| 內容完整性 | 30% |  |  |
| 報告表現(60%) | 簡報技巧及服裝儀容 | 30% |  |  |
| 問題回應 | 15% |  |  |
| 海報 | 15% |  |  |
| 合計 |  |

評分老師: (簽名) 年 月 日

附件六

朝陽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

畢業專題書面評審表

題目：

意見：

|  |  |  |  |
| --- | --- | --- | --- |
| 姓名 | 學號 | 發表分數(50%) | 書面審查分數(5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註：發表分數由學生事務委員會負責填入。

指導老師: (簽名) 年 月 日